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佈

2004年是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或「本公司」或「本集團」)跨入發展新紀元的嶄新起點，值得永久紀念。本年度，本集團順利達成極具挑戰性的戰略目標，在全球股市尚未復蘇的情況下，成功在香港聯交所發行H股股份，以全球發售方式集資約16.70億美元。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市值已突破100億美元，成功跨入國際大型金融保險企業的行列。本公司相繼入選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中國指數成份股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成份股。

在2004年，本公司獲得了多項獎勵並得到社會認可，包括：

- 本公司獲《投資者關係》雜誌嘉許為「亞洲首次公開發售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及「中國首次公開發售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
- 本公司獲《亞洲財經》嘉許為「2004年日本最佳非上市公開售股企業」；
- 本公司榮獲「2004年中國最佳企業公民」獎，該獎由21世紀報系及中歐工商管理學院聯合對管理層及中國企業的社會道德作出綜合評估後頒發；
- 本公司膺選為「中國2004年最具生命力企業」之一，該獎由中華全國工商聯合會、中全聯企業發展研究中心及《中華工商時報》聯合舉辦。

2004年，中國國民經濟保持高速健康發展。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達到9.5%，創出人民幣136,520億元的新紀錄。市場需求隨著人民收入的提高不斷增大，為金融保險業的發展提供了越來越廣闊的空間。中國平安充分把握市場機會，憑藉「國際化標準、本土化優勢」，實現了業績穩健增長，集團化經營架構日趨完善，專業化水平逐步提升的目標。

2004年業績理想 進一步強化核心優勢

依靠所有平安同仁的辛勤奉獻與全體股東的鼎力支持，本集團盈利能力穩步提升，2004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1.16億元，同比增長34.3%；每股收益人民幣0.56元，平均淨資產回報率15.1%。截至2004年底，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2,644.96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82.53億元。

完善的企業管治結構、嚴格的風險管控機制、國際化的管理團隊、強大的資訊科技系統平臺以及覆蓋全國的銷售服務網絡，是中國平安的核心優勢。這些優勢是本集團賴以維持高速發展、高水準經營能力的核心競爭力要素。

本集團於2004年形成了每季度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機制，對公司經營面臨的各種風險進行量化分析和持續監測，定期檢討並加以改善；在國際化管理團隊建設方面得到進一步提高，並卓有成效地推進主管問責制，嚴格實施「競爭、激勵、淘汰」制度，提升了團隊整體活力、產能；資訊科技系統建設得到進一步加強，成功改造產、壽險業務系統，有效支持各項業務開展，而且成功完成了中國保險業首次「資訊科技災難快速恢復」演習，標誌著本公司資訊科技擁有了更有效保護客戶權益、公司信息管理資源的容災能力。

2004年，本集團斥巨資初步建成了全國後援中心，該中心將成為亞洲最大的金融後援中心之一，對長期提升集團業務品質與服務效率，實現國際領先標準起到強有力的支持作用。

市場概述

2004年也是中國金融保險業發展的新起點。

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字顯示，2004年，全國保費收入為人民幣4,318.13億元，同比增長11.3%；保險深度3.4%，保險密度人民幣332元，同比分別增長13.3%和10.7%；保險公司總資產在2004年年底達到人民幣11,850億元，比年初增加2,730億元。其中，財產險業務增長較快，達人民幣1,089.89億元，同比增長25.4%。國民經濟的平穩較快發展，尤其是汽車消費和固定資產投資的增長，拉動了財產險業務的快速發展。壽險業務平穩增長，保費收入人民幣3,228.25億元，同比增長7.2%。因保險公司主動調整業務結構和受升息等因素的影響，壽險業務增速有所放緩。

2004年，國家政策有所調整，保險資金獲准直接入市，為保險業資金運用拓寬了渠道，保險資金運用總量較快增長。2004年12月31日，資金運用餘額為人民幣11,250億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幣2,870億元。

市場主體方面，國有保險公司股份制改革成果得到鞏固，國有保險公司的重組改制全面完成；全年市場競爭主體持續增多，獲准籌建的保險公司多達十幾家，創歷史之最。2004年12月11日，中國保險業根據世貿組織協議，進一步放寬對外資進入中國保險市場的限制，正式跨入中外保險企業全面同台競爭的時代。

業務回顧

2004年，集團各項業務穩健增長，累計實現業務收入人民幣632.51億元，其中，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為人民幣600.49億元，總投資收入為人民幣64.88億元。產、壽險卓越工程改革成效逐步顯現，交叉銷售和新渠道業務增長強勁，壽險繼續率、產險綜合成本率等關鍵品質指標均處於健康水平；投資收入穩步增長，銀行等新業務的開展，養老險、健康險公司的開設均取得良好開端，這些都為平安未來發展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壽險業務－主力增長高盈利產品

2004年度實現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投資型保費存款人民幣547.29億元，佔中國壽險市場的17.2%。平安於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穩居第二位。2004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7.04億元，同比增長38.7%。

2004年，幾乎所有個人壽險新業務的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投資型保費存款都來自期繳保費保險產品，領先於國內同業。通過完善收費體系、提高客戶服務水平，使13個月和25個月保費繼續率分別提高到87.5%和80.3%，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並持續領先國內同業。

產險業務－拓展新渠道以加速增長

2004年度實現毛承保保費收入人民幣101.50億元，同比增長25.4%，佔中國產險市場9.5%的份額，在國內產險公司中保持排名第三位。

產險以客戶細分為基礎，在2004年對分公司組織架構改革進行了嘗試，制定完善了銷售管理制度，取得了豐碩成果。此外，交叉銷售和新渠道銷售取得突破性進展，向人壽保險客戶交叉銷售產險產品於2004年實現毛承保保費收入人民幣8.73億元，同比增長97.1%。

投資業務－穩健提升淨投資收益率

進一步加強投資管理和風險控制，遵循長期穩健的投資原則，準確把握宏觀形勢和市場機會，優化資產負債管理，提高資產利用效率，逐步拓展投資渠道，穩步提升資產的安全性和收益性。2004年，淨投資收益和總投資收益分別為人民幣72.61億元和人民幣64.88億元，淨投資收益率和總投資收益率則分別為4.1%和3.6%。

信託業務－獲突破性進展

2004年，信託業務取得突破性進展，四項信託產品在短短20天內成功募集信託資金人民幣9.60億元，所得款項發放給參與中國某些基建工程項目的借款人，有關借款人的償付責任由國家開發銀行擔保。信託通過引進國際化管理團隊、充實信託核心業務隊伍、優化公司組織架構，有效提升了企業管治平臺；通過積極探索，尋求可持續發展、盈利穩定的業務模式，明確了業務發展方向和戰略規劃，預料在今後幾年內將有重大發展。2004年，信託業務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百萬元。

證券業務－逆市奇葩

2004年證券業務面對市場嚴峻挑戰，在逆市中取得可喜成績，全年獲得淨利潤人民幣6百萬元。這主要得益於投資銀行業務的良好發展勢頭。淨利潤增長的另一個重要因素是成本壓縮卓有成效，加之受惠於市場交易增長，經紀業務收入增加。此外，我們成功取得企業債主承銷商資格，為未來創造新利潤來源打下良好基礎。

銀行業務－業績顯著改善

2004年2月19日，平安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正式接管福建亞洲銀行，並於同日正式更名為平安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平安銀行引進了具有豐富銀行管理經驗的海內外管理人才。平安銀行自成立之初，就十分注重經營風險管理，在滙豐銀行的幫助下，建立了良好的企業管治結構，並制定了一系列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2004年平安銀行淨利潤達人民幣3百萬元。

養老保險、健康保險業務

2004年12月1日，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中國保監會批准開業，同年9月，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准籌建。隨著兩家專業保險公司的誕生，平安經營專業化程度進一步提高，中國平安以保險為核心的綜合金融服務架構更趨完善。

業務展望

預計中國宏觀經濟將繼續保持又快又好的發展態勢，在適度通脹的條件下，居民收入增加，消費需求將延續前期快速增長的勢頭穩步提高。隨著人們消費結構升級和生活質量改善，個人金融產品市場需求將不斷增強，為金融保險業的新一輪快速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經濟環境。

面對可喜的金融保險市場機遇，以及中國保險市場全面開放和全球金融業整合帶來的挑戰，平安將在不斷壯大的國際專業管理團隊帶領下，向國際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全力邁進。

本集團將通過不斷地強化保險核心業務，使壽險業務結構得到更大改善，營銷隊伍產能快步提高；產險業務將更充分地利用集團龐大的客戶資源，通過多渠道經營，不斷提高經營效益。在2004年良好基礎上，證券與信托業務在資產運用、項目管理、盈利能力方面可期待長足進步；投資業務已做好人才隊伍、系統機制方面的充分準備，將積極迎接中國政府相關部門對保險資金運用方面政策的進一步放開；銀行業務將完成上海總行、福州分行設立申請並實現對外開業，力爭為建成國內領先零售銀行打下良好基礎；養老險、健康險等新業務將於2005年內正式啟動，將堅持國際化經營高標準，建立專業化團隊，完善專業化經營架構，有效推進業務發展、成本控制，在行業內樹立起優勢品牌。

本人在此謹向所有股東與全體平安同仁表示深摯的感謝，並堅信隨著中國國民經濟水平的穩步發展，平安將矢志精進，穩健經營，突出「國際化標準、本土化優勢」，力圖創造2005年的業績新高點，為股東、員工與客戶創造更大價值，並在不遠的將來最終實現建成國際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的宏偉願景！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3	60,049	63,134
減：分出保費		(4,122)	(3,800)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55,927	59,334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增加淨額		(1,191)	(485)
淨已賺保費		54,736	58,849
分保佣金收入		1,376	1,247
淨投資收益	4	7,261	5,948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損失)	5	(773)	395
其他收入		651	184
收入合計		63,251	66,623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額		2,261	2,885
賠款及保戶利益		(16,473)	(14,786)
壽險責任準備金增加額		(33,967)	(40,417)
佣金支出		(5,255)	(5,676)
營業及管理費用		(5,922)	(5,505)
利息支出		(42)	(224)
計提保險保障基金		(106)	(84)
費用合計		(59,504)	(63,807)
營業利潤	6	3,747	2,816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	5
所得稅	7	(601)	(494)
未計少數股東損益前淨利潤		3,146	2,327
少數股東損益		(30)	(7)
股東應佔溢利		3,116	2,320
建議派發股息	8	867	592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基本收益	9	0.56	0.47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04年12月31日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投資		
固定到期日投資		
債券	112,865	68,177
定期存款	80,320	78,233
保單質押貸款	545	297
買入返售證券	—	2,968
客戶貸款	130	21
權益投資		
證券投資基金	5,749	4,648
權益證券	266	240
衍生金融資產	62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	3
投資物業	1,504	1,333
投資資產合計	<u>201,444</u>	<u>155,92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54	8,017
存放銀行同業款項	439	—
應收保費	617	439
應收利息	382	316
再保險資產	4,356	3,903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22,622	20,361
物業、機器及設備	2,735	3,147
在建工程	204	146
土地使用權	928	924
商譽	322	241
遞延稅項資產	352	293
法定保證金	1,200	1,200
其他資產	738	1,078
投資連結保險投資賬戶資產	12,903	10,059
資產合計	<u><u>264,496</u></u>	<u><u>206,044</u></u>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6,195	4,933
儲備	19,573	7,667
未分配利潤	2,485	352
權益合計	28,253	12,952
少數股東權益	431	337
負債		
客戶保證金	1,849	2,304
賣出回購證券	601	200
預收保費	1,627	2,129
應付佣金	556	497
應付分保賬款	209	314
應付股息	74	—
應付所得稅	490	326
保險保障基金	827	710
應付保戶紅利及準備金	1,977	1,189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1,411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9,472	8,302
未決賠款準備金	6,642	4,817
壽險責任準備金	193,912	159,945
其他負債	3,262	1,963
投資連結保險投資賬戶負債	12,903	10,059
負債合計	235,812	192,755
權益及負債合計	264,496	206,044

補充資料：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主要著力於提供人身保險產品及財產保險產品。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2. 近期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乃於現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規定，因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於初步確認後須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準備後計量。因此，商譽不予攤銷，而是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迹象表明商譽有可能減值時作出更頻密的減值測試。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協議日期在2004年3月31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先前年度確認的商譽仍可攤銷。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2004年修訂)「資產減值」**

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主要反映與業務合併有關的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多項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修訂若干項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統稱為「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般於200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於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內提前採納該等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評估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是首條針對保險合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主要特點包括但不限於界定保險合同的定義、負債充足性測試及再保險資產減值測試的使用、不計提巨災和平衡準備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包含任意分紅性質的投資合同可以繼續以保險合同的形式入賬。如果某些合同項下的保費因該合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被視為投資合同而不計為收入，則應直接計入保戶儲金賬戶貸方，作為一項負債，而該賬戶餘額包含的有關賠款則計入保戶儲金賬戶的借方。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2004年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取消了「源生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釋義，界定了「貸款及應收款項」，並澄清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準則。此項準則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的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基於股權的付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規定一家實體須於其財務報表確認基於股權的付款交易，其中包括與僱員或其他人士進行，並將以該實體的現金、其他資產或權益工具結算的交易。此標準將會對本集團虛擬期權計劃的確認、計量及披露提供更多的指引。

本集團將會繼續評估以上及其他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會計報表中呈報方式的影響。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日後財務期間是否有重大影響，目前而言，屬言之尚早。

3.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35,949	34,617
銀行保險	5,836	10,562
團體保險	8,114	9,864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6,232	4,589
非機動車輛保險	3,545	3,351
意外與健康保險	373	151
	<u>60,049</u>	<u>63,134</u>
合計		

4. 淨投資收益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定到期日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	3,074	2,142
定期存款	3,592	3,520
其他	72	118
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證券投資基金	382	69
權益證券	11	—
投資物業經營性租賃收入	130	99
	<u>7,261</u>	<u>5,948</u>
合計		

5. 已實現及未實現的收益／(損失)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固定到期日投資	22	(8)
權益投資	(789)	398
衍生金融資產	(6)	—
其他投資	—	5
	<u> </u>	<u> </u>
合計	<u>(773)</u>	<u>395</u>

6. 營業利潤

(1) 營業利潤已扣除下列費用：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及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6(2))	2,720	2,471
投資物業折舊	66	55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460	399
土地使用權攤銷	19	21
商譽攤銷	24	3
處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淨損失	10	2
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和 土地使用權減值準備	73	35
轉回的壞賬準備淨額	(39)	—
轉回的貸款損失準備	(12)	—
核數師酬金	10	2
土地及房屋的經營性租賃支出	521	524
	<u> </u>	<u> </u>

(2) 工資及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2,225	2,077
養老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495	394
	<u> </u>	<u> </u>
合計	<u>2,720</u>	<u>2,471</u>

7.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暫行條例》，本集團的應納稅所得額是財務報告淨利潤減去可抵扣項目後的所得額。本集團、子公司及其分支機構於相關期間內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如下：

稅種	子公司及其分支機構	稅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 位於經濟特區	15%		
	— 位於經濟特區以外	33%		
香港利得稅	— 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子公司	17.5%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當期所得稅			572	635
應佔聯營公司所得稅			—	—
當期所得稅合計			<u>572</u>	<u>635</u>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的遞延稅項：				
壽險責任準備金			(246)	(349)
未決賠款準備金			(81)	(43)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1	(5)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339	432
因交易而持有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調整			7	(25)
其他			(31)	(5)
遞延稅項合計			<u>29</u>	<u>5</u>
			601	640
減：所得稅返還			—	(146)
所得稅			<u>601</u>	<u>494</u>

按會計利潤及15%的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調節至實際所得稅支出的過程如下：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稅前及扣除少數股東損益前會計利潤	<u>3,747</u>	<u>2,821</u>
以主要適用稅率15%計算的所得稅	562	423
確定應稅收入時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23)	(215)
確定應稅收入時非抵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393	225
中國經濟特區以外的機構及法人適用較高稅率的稅務影響	<u>69</u>	<u>207</u>
所得稅	<u>601</u>	<u>640</u>

8. 股息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建議派發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元 (2003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2元)	<u>867</u>	<u>592</u>
本年派發	<u>518</u>	<u>493</u>

9. 每股收益

本年度每股基本收益為本年淨利潤除以2004年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數5,588,324,591股計算得出(2003年：已發行股數4,933,333,334股，已根據2003年12月19日轉增資本作出調整)。

本公司沒有任何攤薄的潛在股份，因此攤薄後的每股收益不作列報。

10. 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指調整後股東資產淨值，加上本集團有效人壽保險業務之價值(經就維持此業務運作所要求的持有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的成本作出調整)。內涵價值不包括日後新業務之銷售價值。

內涵價值的計算必然需要涉及大量未來經驗的假設。因此，未來經驗可能與計算中所假設者不同，有關差異可能甚大。本集團的市值是以本集團股份在某一日期的價值計量的。評估本集團股份價值時，投資者會考慮所獲得的各種資訊及自身的投資準則，因此，所算出的價值不應視作實際市值的直接反映。

經濟價值之成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調整後資產淨值	25,161	13,631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16,743)	(22,103)
1999年6月後承保的有效業務價值	33,127	29,752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之成本	(4,297)	(2,202)
	<u>37,248</u>	<u>19,078</u>
內涵價值		
一年新業務價值	4,331	4,681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418)	(429)
	<u>3,913</u>	<u>4,252</u>
扣除持有償付能力額度之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1. 可供分配儲備

於2004年12月31日，按照有關法規計算，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儲備達人民幣28.67億元，其中人民幣8.67億元已建議撥作本年度末期股息。此外，本公司的資本公積及盈餘公積為人民幣192.44億元，於日後資本發行時可供分配。

12.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2004年6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發行新股經扣除有關發行開支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32.79億元。於200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述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及改善業務運營。所得款項構成本集團流動資金一部份，並按照中國相關行業監管機構之有關法規(如適用)進行投資。

13.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投資型保費存款佔年內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投資型保費存款少於30%。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14.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15.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200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監事登記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該權益或淡倉是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者，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者。

16.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

據董事所深知，於2004年6月24日（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至2004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於2005年1月1日前生效之香港上市規則最佳應用守則。

17. 或有負債

鑒於保險及金融服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正常業務時，會涉及各種估計、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所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保單的索賠。在考慮了律師的建議後，如果管理層能對上述訴訟的影響做出合理估計，則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

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對於上述未決訴訟，管理層認為任何最終裁定結果產生的義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結果不會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1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有關本公司的H股的一級美國預託證券計劃於2005年3月28日成立。由美國預託證券為憑的美國預託股份以代碼「PNGAY」在美國櫃檯市場交易。每美國預託股份代表20股H股。

於2005年4月4日，平安信託與平安證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待有關中國政府機關批准及平安信託悉數注資人民幣3億元後，平安證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3億元。

於2005年4月18日，本公司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元。此項擬派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始可作出。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05年6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八卦三路平安大廈6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收取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05年5月24日(星期二)至2005年6月2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05年6月2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友德先生及鄺志強先生，及一位非執行董事Anthony Philip Hope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在本公司網站刊登詳細的業績公告

載有以上業績較詳細內容的公告將在2005年4月19日上午約9時在本公司網站(www.pingan.com.cn)刊登。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詳細的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200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呈交聯交所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登。

馬明哲
董事長
中國深圳

2005年4月1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黃建平、劉海峰、Henry Cornell、林友鋒、張利華、Anthony Philip Hope、葉迪奇、林麗君、樊剛、竇文偉、石聿新、胡愛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及張永銳。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